

丹阳市入选 首批省级 “居家和社区 养老创新 示范市”

日前,江苏省民政厅公布了首批省级“居家和社区养老创新示范市”,全省11个县(市、区)入选,丹阳市榜上有名。此次试点期限2年,每个试点县(市、区)省厅每年补助500万元。此外还有无锡市滨湖区、徐州市云龙区、邳州市、常州市新北区、如皋市、连云港市海州区、淮安市淮安区、盐城市盐都区、宿迁市宿豫区、沭阳县10个县(市、区)入选省级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试点地区。

据了解,创新示范工作初定四年,两年为一个周期,共两个周期。其间,创新示范县(市、区)将完成11项工作内容,并根据《关于省级财政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创新示范工作方案》的具体要求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建设。

为支持全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建设,江苏省财政今年预拨款5500万元用于创新示范工作。根据省级资金突出奖补原则,对11个省级试点县(市、区)按因素法分配,采取当年预拨100%,次年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继续奖补或者结算给予资金支持。同时,创新示范地区还将配套安排地区省级创新示范补助资金,以苏南地区2倍,苏中地区1.5倍,苏北地区1倍进行发放,用于11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建设。

11项工作任务具体包括实现服务供给与老人需求的精准对接、做好居家重点人群的养老服务、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与机构养老融合、促进线上平台和线下服务共同发展、对家庭养老给予政策支持、鼓励和推广互助养老、让社会力量运营居家和社区养老、加强养老护理员的培训、加强标准化建设、积极推进医养结合、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面积达标等。

省民政厅将会同财政厅根据《居家和社区养老创新示范建设绩效考核标准》和以上11个方面的工作任务,于次年的2至4月,组织力量专门开展创新示范地区的居家和社区养老考核评估。根据考核得分占所有试点地区得分的比例,分配补助资金。对于考核结果在60分以下的县(市、区),取消创新示范资格,不再进行试点补助,并从下一年度省级基本养老金中扣除已拨付的创新示范补助资金。对于考核结果在90分以上且成效突出的县(市、区),将在下一年度视情增加该县(市、区)所在省辖市的创新示范地区数量。

同时鼓励创新示范县(市、区)根据自身特点,在居家和社区养老的某一领域或方面积极探索、大胆试点、取得实效、积累经验,在全省或部分地区具有先导性和可复制性,省考核领导小组研究后给予特别加分奖励。(朱秋霞)

创新思路, 让老人们老有所养

丹阳推进特色“居家养老服务示范市”建设

“最无助的时候,你爸躺在地上,而你在通讯录里”。不久之前,一篇关于空巢老人的报道戳中了很多人的泪点。将心比心,我们很容易感受到空巢老人的无助与无力,也会体会到“可怜天下父母心”——怕给孩子们添麻烦。如何让老人们老有所养,再次成为人们热议的话题。

丹阳市在1985年就步入了人口老龄化社会,比全国整整提前了15年。据统计,截至2016年底,丹阳市共有60岁以上老年人口约20万,占总人口的25%;其中,80岁-89岁高龄老年人约2.42万人,90岁以上老年人0.4万人,“空巢”老人约4.8万人,并成逐年上升趋势。另据统计,全市现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能为老年人提供服务的床位数7503张,仅达老年人口的3.7%,近96.3%的老年人口仍以传统的居家养老为主。

居家养老是适合中国人养老观念的养老模式。采取政府引导、社会参与、市场运作的模式,大力构建适合当地情况的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,满足广大老年群体的居家养老服务需求,是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、获得感的有效途径。近年来,丹阳市各级和社会各界高度重视和关注老年人问题,创新思路,扎实推进具有丹阳特色的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。

支持通过购买服务、公建民营、民办公助、股权合作等方式,鼓励社会力量管理运营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,培育和打造一批品牌化、连锁化、规模化的龙头社会组织,使社会力量成为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主体。培育了如丹阳市老年公寓、红叶颐馨园、丹凤温馨园等品牌养老机构。丹阳市老年公寓通过公建民营,机构床位从200张扩展到500张,并开始运营多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助餐

点,成为当地养老服务品牌。

鼓励支持城乡敬老院、养老院等养老机构开展延伸服务,直接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,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提供技术支撑。市老年公寓和乡镇敬老院均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牌子,依托机构开展居家养老服务。丹阳市老年公寓实施机构、社区、居家一体化战略,将机构专业化养老服务延伸至社区、居家,打造没有围墙的养老院,使老人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专业的养老服务,受到老人们的欢迎。

通过智能养老技术应用,促进供需双方对接,为老年人提供质优价廉、形式多样的服务。丹阳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依托互联网实行“系统+服务+老人+终端”模式,以社区为依托、以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为支撑,以智能终端和热线为纽带,整合社区养老服务设施、专业服务队伍和社会资源,重点打造以“呼叫救助、居家照料、健康服务、档案管理”为中心的智能居家养老服务网络,为老年人提供综合性的养老服务。

支持养老护理员队伍建设,加强专业服务人员培养,增强养老护理职业吸引力,提升养老护理员素质。每年都举办养老护理员培训,并对持证护理员给予入职补贴。

推动完善相关养老服务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建设,通过政府购买服务,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,对全市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进行全面评估,确保了居家养老服务的质量。

积极推进医养结合。在建设社区养老服务站点时,协调民政和卫计委部门,建设医养融合综合健康养老服务中心。健康养老服务中心是一个以包括全科医生、注册护士、社工、心理咨询师、营养师以及养

老护理员等多专业人才组建的社区养老服务团队。团队以社区为单位,根据老年人的需求,为社区内老人制订完善的健康护理计划,为老年人提供包括医疗、健康管理和生活服务等全方位的健康生活服务。

支持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(小)区通过购置、置换、租赁等方式开辟养老服务设施,支持依托农村敬老院、行政村、较大自然村利用已有资源建设日间照料中心、养老服务互助幸福院、托老所、老年活动站等农村养老服务设施,满足城乡老年人特别是空巢、留守、失能、失独、高龄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。

截至2016年底,丹阳市共建成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50个,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35个,覆盖率分别达到100%和93%。其中城市和农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达到标准化的分别为30个和46个,占比为60%和34%。建成助餐点66个、日间照料中心2个、虚拟养老院2个,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持续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基础支撑。自2012年起,该市还对新建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(站),达到省评估指标体系“AA”以上标准并经验收合格的中心(站)给予3万元/个的奖励。对工作开展正常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(站)实施运转补贴,补贴标准是每个每年2万元。

今年,丹阳市将进一步推进智慧养老覆盖工程,完善丹阳智慧养老服务平台,加大项目推广力度,依托广电、电信电视机顶盒将智慧养老服务惠及全市老年人。与卫计委合作,在城区范围内建设5-10个带医疗服务的医养融合型社区综合养老服务中心。建成3家中央厨房,覆盖城区所有社区助餐点。(朱秋霞)

丹阳市创建居家养老服务示范区 工作总体目标

到2019年,通过政府政策扶持、资金引导、社会力量运营、市场化运作,全面提升居家和社区养老综合服务能力,率先建成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发展的示范区。

一、全面提高老年人的生活质量。实现城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,

形成10分钟养老服务圈。

二、基本建成科学合理的养老服务设施布局,形成以护理型为重点、助养型为辅助、居养型为补充的机构养老服务模式。

三、建立完善的养老服务补贴制度。

四、完善市、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养老服务三级管理服务系统,培养一支业务素质较高的护理人员队伍。

五、养老服务管理实现信息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。使全体老年人实现老有所养、老有优养、老有颐养,把丹阳建设成养老安康宜居之地。